

证券代码：600662 证券简称：强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19—003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杉德巍康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转让所持杉德巍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德巍康”）8.2%股权。经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转让，上海杉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瑞投资”）以人民币 23,999.00 万元的价格竞得杉德巍康股权。2019 年 1 月 25 日，公司与杉瑞投资签署《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交易概述及进展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杉德巍康 8.2%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杉德巍康 8.2%股权，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经国资备案后的评估价格 23,493.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披露的《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杉德巍康股权的公告》（临 2018—032）。

2018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期间，公司将所持有的杉德巍康 8.2%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挂牌价格为 23,999.00 万元。至挂牌期满，杉瑞投资成为该股权的唯一意向受让方。2019 年 1 月 25 日，公司与杉瑞投资签署《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最终交易价格为 23,999.00 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股东变更情况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杉德巍康的股东及所持股权发生变更，杉德巍康原股东隋英鹏将所持杉德巍康 3.41% 的股权出售给杉瑞投资，杉瑞投资持有杉德巍康股权增至 14.13%。

杉德巍康的股东及所持股权变更前（截止 2018 年 4 月 30 日）和变更后（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股东	变更前		变更后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数)	持股比例 (%)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数)	持股比例 (%)
上海杉德金卡信息 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9,646.055	43.63	19,646.055	43.63
上海杉瑞投资有限 公司	4,826.965	10.72	6364.215	14.13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 股份有限公司	4,172.935	9.27	4,172.935	9.27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3,692.195	8.20	3,692.195	8.20
上海森昊软件服务 有限公司	8,385.000	18.62	8,385.000	18.62
上海巍康新技术有 限公司	922.350	2.05	922.350	2.05
隋英鹏	1,537.250	3.41	0	0
沈树康	1,690.975	3.76	1,690.975	3.76
梁仲清	92.235	0.20	92.235	0.20
苏炯	61.490	0.14	61.490	0.14

合计	45,027.450	100.00	45,027.450	100.00
----	------------	--------	------------	--------

三、交易对方情况

1、受让公司

受让方名称：上海杉瑞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 22 号楼 601-1 室

主要办公地点：田林路 487 号 22 号楼

法定代表人：胡翠苓

注册资本：7042.2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仪器仪表、照明器材、建筑材料、五金交电、装潢材料、文化用品的销售，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沈树康

2、杉瑞投资最近三年发展状况：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1308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归母净资产 14889 万元，2015 年营业收入 0 万元，2015 年归母净利润 2585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1808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归母净资产 13852 万元，2016 年营业收入 0 万元，2016 年归母净利润-1030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9357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归母净资产 18007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0 万元，2017 年归母净利润 4155 万元。

注：杉瑞投资目前暂无营业收入，其利润主要来源于股权收益。

四、产权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交易双方：

转让方（甲方）：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上海杉瑞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标的：杉德巍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8.2%股权

转让价款：23,999.00 万元

支付方式：杉瑞投资已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保证金计人民币 300 万元整，在本合同签订后直接转为本次产权交易部分价款。

本次产权交易价款采用分期付款方式。

首期付款（含保证金）为成交价格的 30%；即人民币 7199.7 万元，杉瑞投资应在产权交易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账户；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在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并经公司申请后，将所收到价款划至公司指定银行账户。

余款人民币 16799.3 万元在交易凭证出具后 12 个月内付清（在交易凭证出具后 10 日内，杉瑞投资向公司指定账户支付人民币 8800 万元），杉瑞投资应提供公司认可的合法有效担保，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延期付款期间的利息。

违约责任：杉瑞投资若逾期支付价款，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支付部分价款的 0.5% 向公司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公司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杉瑞投资赔偿损失。

公司若逾期不配合杉瑞投资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每逾期一日应按交易价款的 0.5% 向杉瑞投资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杉瑞投资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公司赔偿损失。

本合同任何一方若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和承诺，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若违约方的行为对产权交易标的或标的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产权交接事项：本产权交易评估基准日为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杉瑞投资双方应当共同配合，于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并在获得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配合标的企业办理产权交易标的的权证变更登记手续。

产权交易涉及需向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的，公司、杉瑞投资双方应共同履行向有关部门申报的义务。

自评估基准日至工商变更完成日止，标的企业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盈利或亏损而导致净资产的增加或减少及相关权益由杉瑞投资按持股比例承接，公司对本合同项下的产权交易标的、股东权益及标的企业资产负有善良管理的义务。

生效时间： 本合同自公司与杉瑞投资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出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税前投资收益为 2.15 亿元，交易所产

生的利润将超过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50%以上，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公司与杉瑞投资将于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并在获得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配合杉德巍康办理产权交易标的的权证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6 日